## 招聘管理流程



聘用与入职放入人才	9.聘用与入职 9.1人员录用得到批准后,由人力资源部发放《录用通知书》及时联系拟录用人员入职。通知录用人员的入职时间、工作岗位、工资及入职需携带物件。入职需携带物件包括:身份证(缴验原件、暂存复印件)、最高学历证书(缴验原件、暂存复印件)、最高职称证书(缴验原件、暂存复印件)、劳动手册、离职证明、3个月内县区级以上医院的体检报告、近期1寸免冠彩色照片2张,并协商报到日期。 9.2对于面试不合格者,应以电话或信函方式通知。对符合公司用人要求,但无法现时录用的候选人,应将其个人资料保存并收录到公司人才库里。 9.3人才信息库管理 9.3.1针对关键岗位建立人才信息库对关键人才进行外部储备,保持同合格候选人的长期联系,并随时更新候选人信息; 9.3.2 建立主要竞争对手人才信息库,跟踪竞争对手人才队伍变化情况,定向猎挖我们需要的人才。 9.3.3人员得到批准不以录用后,人力资源部应及时发送感谢信告知不以录用人员。	《录用通知书》	人力资源部
-----------	--	---------	-------